

2024 年度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
(本级)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县林业和草原局牌子。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自治区、市、县党委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贯穿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及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

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研究提出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修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全县规划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落实国家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承担全县建设项目“一书三证”的审核、报批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

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可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管理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

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贯彻执行国家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组织实施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十四）负责自然资源领域监督执法。组织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监督指导乡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执法人员的管理工作，协调行政执法中的重大问题。

（十五）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六）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十七）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八）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十九）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

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二十)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二)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三)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四)承担县规划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十五)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县自然资源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机要、信息、档案、保密、安全、宣传、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的建设、党风廉政、精神文明创建等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全局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工作。承担自然资源领域职称评审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负责干部

管理。承担有关重要文件、领导批示和重要事项、重点工作的督查督办。承担效能目标考核工作。

（二）确权登记室。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和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管理登记资料。负责全县机关单位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等专项登记工作。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分类公开、社会查询服务和成果应用工作。协调县自然资源领域土地权改革有关工作。

（三）权益和开发利用室。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承担报县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国有土地资产处置。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承担自然资源市场监督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

（四）耕地保护室。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负责设施农用地监督管理工作。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五）国土空间规划室。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

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提出土地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承担报自治区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县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组织开展全县水、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会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组织实施全县基础测绘、地理信息资源等项目。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贯彻执行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监督管理县外组织、个人来平测绘。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协同拟订界线标准样图。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承担建立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负责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县空间性行业规划一致性审查工作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组织数据入库。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开展全县国土空间保护开发重点研究。组织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实施国

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和预警。承担县规划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规划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制定。健全规划管理机制，制定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实施办法和具体细则，制定建立全县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和技术标准，承担县级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建设工程、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建设工程的放线、验线和规划竣工验收工作。承担报政府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审核工作。负责全县规划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信息系统建设。

（六）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室（林长制办公室）。负责林长制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负责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承担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组织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依法管理探矿权、采矿权出让及审批登记。调处重大权属纠纷。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对超层越界开采等矿井关闭情况、废弃矿井恢复治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拟订全县矿产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

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评价、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

（七）综合业务室（安全生产监管室）。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本部门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分析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制定本部门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政策、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组织落实县安委会有关决策部署和县安委办安排的工作任务，依法组织或参加事故的调查处置等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信访、综合治理、法治政府、依法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争议裁决等有关工作。

（八）执法监察室。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查处全县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组织协调跨区域违法案件的查处。组织开展全县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等工作。指导、监督乡镇自然资源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工作。加强自然资源执法队伍建设。

（九）财务室。贯彻执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监督管理自然资源各项专项收入征收，拟订内部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承担专项资金、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内部审计。管理基本建设及重要专项投资。承担财政和社会资金的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执行合理利用社会

资金的政策措施。负责全局（不包括财务独立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劳动工资发放工作。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系二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

2024年编制数62人，其中：行政编制数17人，事业编制数45。2024年末实有人数59人，其中：行政人数17人，事业人数42人，与2023年相比减少6人，减少原因：本年退休2人，调出4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八 附 录 十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57250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113435.64	二、外交支出	32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3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5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八、其他收入	8	1151434.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2589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05801.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2844856.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746739.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0578363.6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2116565.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7775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837373.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6095972.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6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233030.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21974430.9
总计	30	238070403.72	总计	62	23807040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类	款	项				1	2				3	4	5
				187,837,373.23	186,685,938.50	0	0	0	0	1,151,43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7379.51	3707379.51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379.51	3707379.51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2,981.00	602,981.00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24,000.00	924,000.0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3,584.00	933,584.00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6814.51	1246814.51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463.00	399463.00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463.00	399463.00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569.00	376,569.00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894.00	22,894.00	0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844856.88	42844856.88	0	0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991512.15	3991512.15	0	0	0	0	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681512.15	681512.15	0	0	0	0	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20000.00	520000.00	0	0	0	0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790000.00	2790000.00	0	0	0	0	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620560.00	2620560.00	0	0	0	0	0			
2110501			森林管护	915560.00	915560.00	0	0	0	0	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705000.00	1705000.00	0	0	0	0	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6586785.00	26586785.00	0	0	0	0	0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26586785.00	26586785.00	0	0	0	0	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9645999.73	0	0	0	0	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9645999.73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76650.64	14576650.64	0	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50000.00	1050000.00	0	0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50000.00	1050000.00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26650.64	13526650.64	0	0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526650.64	13526650.64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06084013.24	106084013.24	0	0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9954841.00	9954841.00	0	0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954841.00	9954841.00	0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196486.39	95196486.39	0	0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4395733.80	4395733.80	0	0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7994774.00	47994774.00	0	0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662500.00	662500.00	0	0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2340.00	92340.00	0	0	0	0	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0.00	20000.00	0	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14980.17	314980.17	0	0	0	0	0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00.00	40000.00	0	0	0	0	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29396.00	29396.00	0	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646762.42	41646762.42	0	0	0	0	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32685.85	932685.85	0	0	0	0	0
2130505	生产发展	932685.85	932685.85	0	0	0	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548583.96	17397149.23	0	0	0	0	1151434.7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8548583.96	17397149.23	0	0	0	0	1151434.73
2200101	行政运行	11577161.36	11325726.63	0	0	0	0	251434.73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49992.00	149992.00	0	0	0	0	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96150.00	1496150.00	0	0	0	0	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29850.00	429850.00	0	0	0	0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95430.60	3995430.60	0	0	0	0	9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426.00	1676426.0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426.00	1676426.0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8799.00	1178799.00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627.00	497627.0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16,095,972.82	21,918,152.39	194,177,820.43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5895.22	3725895.22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25895.22	3725895.22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2,981.00	602,981.0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24,000.00	924,000.0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8,087.40	948,087.4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826.82	1,250,826.82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801.56	405801.56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801.56	405801.56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620.65	378620.65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0.91	27180.91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844856.88	0	42844856.88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991512.15	0	3991512.15	0	0	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681512.15	0	681512.15	0	0	0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520000.00	0	520000.00	0	0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790000.00	0	2790000.00	0	0	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620560.00	0	1,640,100.00	0	0	0
2110501		森林管护	915,560.00	0	915,560.00	0	0	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705,000.00	0	1,705,000.00	0	0	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6586785.00	0	26586785.00	0	0	0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26586785.00	0	26586785.00	0	0	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0	9645999.73	0	0	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0	9645999.73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46739.97	0	14746739.97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6829.00	0	1186829.00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6829.00	0	1186829.00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0.33	0	33260.33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0.33	0	33260.33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26650.64	0	13526650.64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526650.64	0	13526650.64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578363.62	4395733.80	96182629.82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9954841.00	0	9954841.00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954841.00	0	9954841.0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9690836.77	4395733.80	85295102.97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4395733.80	4395733.80	0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801595.21	0	41801595.21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662500.00	0	662500.00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9416.00	0	169416.00	0	0	0
2130212	湿地保护	609453.17	0	609453.17	0	0	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0.00	0	20000.0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14980.17	0	314980.17	0	0	0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00.00	0	40000.00	0	0	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30396.00	0	30396.0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646762.42	0	41646762.42	0	0	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32685.85	0	932685.85	0	0	0
2130505	生产发展	932685.85	0	932685.85	0	0	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116565.27	11712971.51	40403593.76	0	0	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116565.27	11712971.51	40403593.76	0	0	0
2200101	行政运行	11679177.89	11679177.89	0	0	0	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10193.49	33743.72	176449.77	0	0	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96199.90	49.90	1496150.00	0	0	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29850.00	0	429850.00	0	0	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8301143.99	0	38301143.99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7750.30	1677750.3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7750.30	1677750.3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0123.30	1180123.3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627.00	497627.00	0	0	0	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57250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113435.64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25,895.22	3,725,895.22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5,801.56	405,801.56	0	0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2,844,856.88	16,258,071.88	26,586,785.00	0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746,739.97	1,220,089.33	13,526,650.64	0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578,363.62	100,578,363.62	0	0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0	0	0	0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7,458,847.96	17,458,847.96	0	0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77,750.30	1,677,750.30	0	0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0	0	0	0
	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0	0	0	0
	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	186,685,938.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1,438,255.51	141,324,819.87	40,113,435.64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8,441,337.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689,020.96	13,689,020.96	0.00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8,441,337.9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63				
合计	3	195,127,276.47	合计	64	195,127,276.47	155,013,840.83	40,113,435.6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1,324,819.87	21,592,606.24	119,732,21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5895.22	3725895.2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25895.22	3725895.2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2,981.00	602,981.0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24,000.00	924,00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8,087.40	948,087.4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826.82	1,250,826.82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801.56	405801.5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5801.56	405801.5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620.65	378620.65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0.91	27180.91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258071.88	0	16258071.8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991512.15	0	3991512.15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681512.15	0	681512.15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520000.00	0	5200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790000.00	0	27900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620560.00	0	262056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915560.00	0	91556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705000.00	0	17050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0	9645999.7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645999.73	0	9645999.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20089.33	0	1220089.3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6829.00	0	118682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86829.00	0	118682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0.33		33260.3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0.33		33260.33
213	农林水支出	100578363.62	4395733.80	96182629.82
21301	农业农村	9954841.00		9954841.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954841.00		9954841.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9690836.77	4395733.80	85295102.97
2130204	事业机构	4395733.80	4395733.8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801595.21	0.00	41801595.21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662500.00	0.00	6625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9416.00	0.00	169416.00
2130212	湿地保护	609453.17		609453.17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0.00	0.00	2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14980.17	0.00	314980.17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00.00	0.00	40000.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30396.00	0.00	30396.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646762.42	0.00	41646762.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32685.85	0	932685.85
2130505	生产发展	932685.85	0	932685.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458847.96	11387425.36	6071422.6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458847.96	11387425.36	6071422.60
2200101	行政运行	11353631.74	11353631.74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83735.72	33743.72	149992.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96199.90	49.90	149615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429850.00	0.00	42985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995430.60	0.00	399543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7750.30	1677750.3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7750.30	1677750.3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0123.30	1180123.3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627.00	497627.0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69985.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012.62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771224.00	30201	办公费	271243.6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2	津贴补贴	5774903.40	30202	印刷费		0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3	奖金	78705.00	30203	咨询费		0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30204	手续费		0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7	绩效工资	1667516.00	30205	水费	20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8087.40	30206	电费	4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0826.82	30207	邮电费	36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620.65	30208	取暖费	101229.0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80.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1010	安置补助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550.00	30211	差旅费		0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0123.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31012	拆迁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380502.43	30213	维修(护)费		0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0745.11	30214	租赁费		0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4608.60	30215	会议费		0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152698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4	抚恤金	1233077.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05	生活补助	1422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31204	费用补贴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66844.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399	其他支出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0	39906	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696.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3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39999	其他支出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人员经费合计		20854593.62	公用经费合计					738,012.62
合 计					21592606.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00	0	34000	0	34000	0	34000	0	34000	0	34000	0

注：2023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	40113435.64	40113435.64	0	40113435.64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	4,183,255.40	4,183,255.40	0	4,183,255.40	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26586785.00	26586785.00	0	26586785.00	0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0	26586785.00	26586785.00	0	26586785.0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13526650.64	13526650.64	0	13526650.64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13526650.64	13526650.64	0	13526650.64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	13526650.64	13526650.64	0	13526650.64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年初预算未安排。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87837373.23 元，支出总计 216095972.82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61334002.21 元，增长 48.48%，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收入因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项目资金 5459.32 万元，黄河几字湾项目 1126 万元，三北工程资金 2658.68 万元，宁夏石嘴山东方市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各类补偿款 1352.66 万元项目增长 10596.66 万元，其他收入下降 4404.83 万元，因此总体增长 48.48%；支出增加 109721510.13 元，增长 103.15%，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收入因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项目资金 5459.32 万元，黄河几字湾项目 1126 万元，三北工程资金 2658.68 万元，宁夏石嘴山东方市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各类补偿款 1352.66 万元，当年支付 10538.24 万元，因此支出增幅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7837373.2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685938.5元，占99.39%；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1151434.73元，占0.6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6095972.82 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18152.39 元，占 10.14%；项目支出 194177820.43 元，占 89.86%；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6685938.5 元，支出总计 181438255.51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05382351.76 元，增长 129.62%，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新增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项目资金 5459.32 万元，黄河几字湾项目 1126 万元；二是政府性基金本年中央下达三北工程资金 2658.68 万元，宁夏石嘴山东方市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各类补偿款 1352.66 万元，因此增长幅度大；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6208159.81 元，增长 90.53%，主要原因是本年下达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项目资金 5459.32 万元，黄河几字湾项目 1126 万元，三北工程资金 2658.68 万元，宁夏石嘴山东方市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各类补偿款 1352.66 万元，当年支付 10538.24 万元，因此支出增幅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324819.8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50563722.57 元，增长 55.71%，主要原因是本年下达并支付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

果和乡村振兴战略项目资金 5459.32 万元，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324819.8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25895.22 元，占 2.6%；卫生健康（类）支出 405801.56 元，占 0.28%；节能环保（类）支出 16258071.88 元，占 11.5%；城乡社区（类）支出 1220089.33 元，占 0.86%；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0 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100578363.62 元，占 71.17%；交通运输（类）支出 0 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17458847.96 元，占 12.35%；住房保障（类）支出 1677750.3 元，占 1.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692805 元，支出决算为 141324819.8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6.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24 年调增项目预算 100537099.3 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08981 元，支出决算为 60298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根据 2023 年 9 月退休人员数量核算经费，2024 年当年退休人员去世 1 人，调减指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24000 元, 支出决算为 924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24 年县林场、治沙林场退休事业人员无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6302 元, 支出决算为 948087.4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调出 4 人调减养老保险指标。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5605 元, 支出决算为 1250826.82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坐实 2018 年和 2021 年 1-8 月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并进行补缴, 因此决算数较预算数差额较大。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8549 元, 支出决算为 378620.65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 2 人, 调出 4 人调减医疗保险指标。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5393 元, 支出决算为 27180.91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社保基数调整, 调增指标。

7.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草原生态修复治

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81512.1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草原生态修复治理，2024 年调增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资金指标。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年初预算为 8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2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野生动物保护基地项目资金，按照施工进度 2024 年支付 52 万元。

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79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2024 年调增自然生态保护项目资金指标。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为 8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91556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年中自治区下达第二批森林管护资金，并形成支付 65560 元，因此决算数增加。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社会保险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71000 元，支出决算为 170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年中中央下达第二批天保社会保险资金 234000 元。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

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9645999.7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节能环保支出，2024 年下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类项目宁夏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资金。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18682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调减平罗县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经费 250000 元，支付 2023 年结余资金 136829 元。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33260.3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资金，2024 年调增城乡社区环境卫生资金指标。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995484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024 年下达跨省调剂收入资金指标。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 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4421697 元，支出决算为 4395733.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林场、治沙林场 2024 年退休 4 人，调减工资指标。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1801595.21 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森林资源培育资金，2024 年年中下达黄河“几字弯”攻坚战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等项目资金。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年初预算为 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62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级财政配套林业技术推广与转化资金，2024 年新增自治区、中央林业技术推广与转化资金 59.25 万元。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6941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安排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2024 年下达中央、自治区公益林、国有林等生态补偿资金。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09453.1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未安排湿地保护资金，2024 年支付以前年度结余湿地保护项目资金 609453.17 元。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产业化管理资金，2024 年支付枸杞产业项目前期费用 2 万元。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267000 元，支出决算为 314980.1

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县级财政配套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资金，2024 年新增自治区林业防灾资金 47980.17 元。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安排草原管理资金，2024 年下达自治区草原管理试点工作经费 40000 元。

2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年初预算为 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039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为自治区级退耕还林补偿资金，2024 年中央下达退耕还林补偿资金。

2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1646762.4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8.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主要为工业园区环境整治资金，2024 年下达贺兰山东麓大水沟生态修复资金 3430 万元、马山头绿化工程项目资金 168.81 万元。

2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932685.85 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生产发展支出，年中下达 2024 年花棒良种培育建设项目资金 932685.85 元。

2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

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248305 元，支出决算为 11353631.7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因退休人员去世 8 人，下达丧抚费 1233077.6 元，因此调增指标。

2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83735.7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调减收储工作经费指标 50000 元，支付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33735.72 元，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9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96199.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支付上年结转资金自治区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资金，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为 6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2985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调减不动产等业务工作经费 250150 元。

3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9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995430.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调整预算，未下达临时用地复垦费资金指标 5000000 元，调增确权登记及地理信息技术服务类

等工作经费 1305400 元。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18387 元，支出决算为 1180123.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 2024 年退休 2 人，调出 4 人，代编预算的下属林场退休 8 人，故调减住房公积金指标。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47586 元，支出决算为 49762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局本级退休 2 人，代编预算的下属林场退休 8 人，住房补贴按实际在职月份核发，因此调减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592606.24元，其中：人员经费20854593.62元，公用经费738012.62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18069985.02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11054165元增加7015820.02元，增长63.47%，主要原因是2024年编制年初预算时我局代编的差额二级预算单位人员基本支出为特定类项目支出，年末编制决算时根据决算要求该部分资金编入基本支出，因此增幅较大；较2023年度决算数18962885.56元减少892900.54元，降低4.7%，降低原因是局本级2024年退休2人，调出4人，代编预算的下属林场退休8人，调减工资社保指标。

2.商品和服务支出738012.62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

数704219元增加33793.62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2024年支付以前年度结余规划工作经费33793.62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2131901.92减少1393889.3元，下降65.38%，下降原因是2023年年末决算时根据决算要求将不动产工作经费、耕地保护工作经费等资金编入基本支出，2024年按照预算划分为项目支出，因此下降幅度较大。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84608.6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793581元增加1991027.6元，增长250.89%，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编制预算时由我局代编县林场、治沙林场退休人员经费编入特定类项目支出，年末决算时根据决算要求列入基本支出，因此增长幅度较大；较2023年度决算数2650217.2增加134391.4元，增长5.1%，增长原因是2024年退休干部去世8人，去世人数增加，丧抚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总体增长。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未安排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5. 资本性支出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未安排资本性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

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未安排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7. 对企业补助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未安排对企业补助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8. 其他支出0元，较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未安排其他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000元，支出决算为34000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是：2024年我局核减1辆公车预算费用，预算34000元，实际支出34000元。

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27018.77元，下降44.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25522.77元，下降42.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496元，减少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0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该项工作业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局核减1辆公车预算费

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公务接待费用报账支出。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4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34000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4000元，支出决算为34000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000元，主要用于公车加油、保险、维修支出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0113435.64元，本年支出40113435.64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35930180.24元，增长858.9%，主要原因

是：2024年支付国债三北工程项目25096785元和大荣实业等土地补偿金10833395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节能环保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三北”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658678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年初未安排“三北”工程建设，当年下达国债三北工程项目资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13526650.6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当年调整下达大荣实业公司土地补偿金等指标。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8012.62元，比2023年度减少1393889.3元，下降65.38%，下降原因是不动产工作经费、耕地保护工作经费、规划管理经费等资金列入项目支出，因此下降幅度较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48689.9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28689.9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920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05650.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394370.9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2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房屋面积1196.41平方米，共有车辆6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未开展绩效相关工作。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未对决算中的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和管理活动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如: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如:办公设备购置费、江苏公报办刊经费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如:金融业务管理费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事事务支出(项):指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如:“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专项资金等。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如:“三证合一”信息系统建设经费等。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如:其他农业重点项目研究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除以上项目以外的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的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